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2019 年 7 月 29 日

议案目录

议案一、《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提名李俊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

议案二、《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资管计划的议案》……4

议案1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提名李俊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王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的职务。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及中恒集团《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王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比例低于三分之一，王华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王华先生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中恒集团《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专业委员会中的职责。

经中恒集团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中恒集团第八届董事会对李俊华先生作为中恒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选资格进行审查并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俊华先生作为中恒集团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附：李俊华先生简历

李俊华，男，1976年11月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会计硕士，2005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职于祥浩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曾在国内大型的税务师事务所及律师事务所执业，在财务审计、税务咨询及筹划、涉税鉴证、公司法律顾问方面拥有18年以上的丰

富经验。曾为多家大型企业集团、房地产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行政事业单位等提供财务审计、涉税鉴定、税务咨询及筹划、财税法律顾问服务。现任广西信桂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19年7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各位股东审议。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9 日

议案 2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资管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目前资金较为充裕，在正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外，较大部分资金用于银行协定存款及结构性存款，今年以来定期存款收益率大部分在 4-4.8%之间，活期存款收益率大部分在 2-3.8%之间，但随着国家金融政策的调整，预期未来收益将呈下降趋势，另原投资的广发证券 8 亿元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将于今年 6-11 月份陆续到期，为进一步加强闲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收益水平，公司拟将该 8 亿元资金继续投资证券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资金投资资产管理计划，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实施。通过投资资产管理计划，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二）投资额度及合作对象

2019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资产管理计划，在委托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考虑到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受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变化及实际投资项目本身影响较大，也存在证券公司因判断失误、管理不善等导致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面临亏损的风险。

公司选取关联方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合作对象。

（三）投资资产管理计划期限

投资资产管理计划总期限不超过39个月，其中投资期3个月，存续期36个月。

（四）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投资资产管理计划的资金为公司原投资于资管计划的8亿元自有资金。

（五）关联方关系介绍

中恒集团控股股东、国海证券第一大股东均为广投集团；截止2019年3月31日，广投集团持有中恒集团22.38%股份，广投集团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国海证券27.46%股份。

广投集团副总经理焦明先生为中恒集团董事长，中恒集团董事崔薇薇女士兼任国海证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国海证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中恒集团投资国海证券资管计划，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六）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300198230687E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何春梅

注册资本：421554.197200万

住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国海证券总资产63,167,126,406.25元，净资产为14,041,899,066.57元，营业收入为2,122,602,077.80元，净利润为111,869,681.28元。

上市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和人员等方面其他需要特别披露的相关事项。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不确定，受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变化及实际投资项目本身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及实际投资项目的影响而达不到预期收益。

2.委托专业的证券公司进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投资收益较高，但不排除因判断失误、管理不善等导致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面临亏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国海证券投资负责人将由国海资管两个业务部门委派最核心的投资人员担任。分别为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专业，取得硕士学位的杨静涛先生和毕业于英国布拉德福德大学,取得管理学硕士学位的聂操先生。二者均有非常丰富的行业投资经验。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根据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运用原到期的资管计划资金继续投资资产管理计划是在确保满足公司正常生产和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通过投资资产管理计划，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关联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负责资管计划的实施，包括但不限于资管计划的选择、期限、金额的确定，合同、协议的签署等与投资资产管理计划有关的所有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19年7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各位股东审议。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9 日